

俄亥俄州 \_\_\_\_\_ 县

民事诉讼法院

|    |      |       |
|----|------|-------|
| 原告 | 案件号  | _____ |
|    | 法官   | _____ |
| 诉  | 地方法官 | _____ |
| 被告 |      | _____ |

**说明：**请查看当地法院规则，以确定何时必须提交此表格。  
使用此表格申请关于离婚或法定分居案件的临时命令。在一方送达申请与宣誓书后，另一方有 14 天时间提交反宣誓书，并将之送达至提出申请的一方。如需更多篇幅，请另外添加纸页。

《关于无口头听证  
临时命令的  
申请与宣誓书或反宣誓书》

请勾选以下一个方框，以表明你提交的是 (1) 《申请与宣誓书》或 (2) 《反宣誓书》。

(1) 《申请与宣誓书》

(工整书写你的姓名) \_\_\_\_\_ 根据《俄亥俄州民程序法规》第 75(N) 款提交此项《申请与宣誓书》，以申请此处勾选的临时命令。

只选择适用项。

- |       |            |
|-------|------------|
| _____ | 住所家长权力（监护） |
| _____ | 养育时间（探视）   |
| _____ | 子女抚养费      |
| _____ | 配偶赡养费      |
| _____ | 支付债务和/或费用  |

自本申请送达之日起，另一方有 14 天时间提交反宣誓书，并将之送达至提交申请的一方。（参见以下内容。）

(2) 《反宣誓书》

(工整书写你的姓名) \_\_\_\_\_ 提交此项《反宣誓书》，作为对一项《申请与宣誓书》的应答。

无论提交《申请与宣誓书》还是《反宣誓书》，请填写以下信息。选择所有适用项。

1.  我与我的配偶分居。  
分居日期为：\_\_\_\_\_。
- 我与我的配偶共同生活。
- 我们没有未成年子女。（跳到第5步。）
- 在这段婚姻中有领养或出生的未成年子女。  
（在此处列出子女信息。）

| 姓名    | 出生日期  | 与谁一起生活 |
|-------|-------|--------|
| _____ | _____ | _____  |
| _____ | _____ | _____  |
| _____ | _____ | _____  |

- 除了上面的子女外，我的家里还有：  
\_\_\_\_\_ 成年人  
\_\_\_\_\_ 其他未成年和/或受供养的子女。

2. 我的子女在这里上学：

- 父亲的学区
- 母亲的学区
- 不受限制入学
- 其他（说明）\_\_\_\_\_。
- 所有子女不在同一学区上学。（说明）

3.  我请求被指定为子女的临时住所家长和法定监护人。  
（如果请求不是为所有子女，请具体指明哪些子女。）\_\_\_\_\_

我不反对将我的配偶指定为子女的临时住所家长。

我请求以下子女养育时间命令：

本法庭的标准子女养育命令（参见本县当地法庭的规定。）

以下特别的子女养育时间命令：

我已与我的配偶就子女养育时间达成以下协议：

---

---

我请求对我配偶的子女养育时间（探视）进行监管。（解释——如不解释原因，将不予批准监管养育时间命令。）

---

---

指明一位合适的监管人 \_\_\_\_\_

4.  法庭或机构已下达关于子女的抚养费命令。

法庭/机构名称 \_\_\_\_\_

命令下达日期 \_\_\_\_\_

SETS号码 \_\_\_\_\_

5. 我请求法庭命令我的配偶支付：

\$ \_\_\_\_\_ 每月子女抚养费

\$ \_\_\_\_\_ 每月配偶赡养费

\$ \_\_\_\_\_ 律师费、专家费、法庭费

以下债务和/或费用：

---

---

其他

6.  我愿意参加调解。

我不愿意参加调解。

我请求以下法庭服务。（参见当地法庭规则，了解可获得的服务。）

---

---

说明要求法庭服务的具体原因。

---

---

**誓言**  
(须在公证人面前签署)

我, (工整书写姓名) \_\_\_\_\_, 宣誓或确认我已阅读这份文件, 并且尽我所知所信, 本文件中所述事实和信息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。我明白, 如果我不讲实话, 我可能会受到伪证罪的处罚。

在这一日, 在我面前宣誓, 并在我面前签署: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。

\_\_\_\_\_  
你的签名

\_\_\_\_\_  
公证人  
我的公证委托失效日期为: \_\_\_\_\_

**听证会通知**  
(关于日程安排程序, 请查询当地法庭。)

兹通知你, 此项临时命令申请将在没有口头证言的情况下, 仅依据宣誓书进行听讯, 审理法官为法官/地方法官 \_\_\_\_\_, 听讯房间为 \_\_\_\_\_, 时间为 20\_\_\_\_\_, \_\_\_\_\_, 上午/下午 \_\_\_\_\_, 地址在 \_\_\_\_\_, \_\_\_\_\_ 层。

**送达证明**

勾选适用方框。

我已将我的一份:  《申请与宣誓书》或  《反宣誓书》的副本  
在: \_\_\_\_\_ (日期) 20 \_\_\_\_\_, \_\_\_\_\_  
送达给: \_\_\_\_\_ (工整书写另一方律师的姓名, 如果没有律师, 则填写另一方的姓名)

地址或传真号码: \_\_\_\_\_ (工整书写地址或传真号码。)

- 通过:
- 美国邮件
  - 传真
  - 送信人
  - 法庭书记员 (如地址不详)

\_\_\_\_\_  
你的签名